

SHANGHAI FANGZHI YANJIU ZONGLUN

上海方志研究综论

上海市地方志办公室 上海市地方史志学会·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上海方志研究综论/上海市地方志办公室,上海市地方史志学会著. —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8.4
ISBN 978-7-80745-201-0

I. 上… II. 上… III. 上海市—地方志—研究 IV.
K295.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072434号

上海方志研究综论

作 者: 上海市地方志办公室 上海市地方史志学会

特约编辑: 杨军益

责任编辑: 杨 国

封面设计: 王 茵

出版发行: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淮海中路622弄7号 电话 63875741 邮编 200020

<http://www.sassp.com> E-mail: sassp@sass.org.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上海江杨印刷厂

开 本: 890×1240毫米 1/32开

印 张: 13.75

插 页: 2

字 数: 345千字

印 数: 2000册

版 次: 2008年4月第1版 2008年4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80745-201-0/K·033

定价: 3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上海方志理论研究述略	(1)
第二章 传统方志理论研究	(26)
一、方志功能论说	(26)
二、方志性质、源流论说	(32)
三、方志凡例、条规论说	(34)
四、方志史料论说	(40)
五、门类纲目论说	(43)
六、志种论说	(48)
七、编纂组织论说	(53)
八、方志评论	(58)
九、钱大昕方志学说	(61)
第三章 新方志指导思想研究	(68)
第四章 新方志性质、功能研究	(88)
一、新方志的意义、作用、功能研究	(88)
二、新方志的性质研究	(100)
第五章 新方志组织管理研究	(106)
第六章 新方志体例研究	(135)
一、体裁、章法研究	(135)
二、篇目结构研究	(152)
第七章 新方志资料研究	(165)
第八章 新方志编纂方法研究	(181)
第九章 新方志分志研究	(199)

一、总述、大事记研究	(199)
二、地理、人口分志研究	(206)
三、经济类分志研究	(212)
四、政治类分志研究	(218)
五、文化、社会类分志研究	(224)
六、人物分志研究	(229)
第十章 新方志地情特色研究	(241)
第十一章 新方志志种研究	(249)
一、《上海通志》研究	(249)
二、专志研究	(264)
三、区志研究	(269)
四、续志及其他研究	(273)
第十二章 新方志理论著作提要	(301)
一、《方志论集》提要	(302)
附：巴兆祥、柳浪评黄苇方志学理论研究	(306)
二、《中国地方志辞典》情况介绍	(314)
三、《方志学》提要	(315)
四、《奉贤县志文论选》提要	(315)
五、《金山县志论评》提要	(319)
六、《上海郊县修志十年》提要	(323)
七、《新编方志评论集》提要	(329)
八、《城市区志上海协作研讨会论文集》提要	(335)
九、《茸城志谭》提要	(336)
十、《上海市普陀区志编纂实践文集》提要	(339)
十一、《简明方志编纂学》提要	(346)
十二、《上海区志编纂十年》提要	(352)
十三、《上海专志编纂十五年》提要	(356)
十四、《方志编修教程》提要	(363)

十五、《城市区志编纂概论》提要	(366)
十六、《杨浦方志工作文集》提要	(370)
十七、《上海方志研究概要》提要	(375)
十八、《方志学新论》提要	(375)
十九、《中国新方志 5000 种书目提要(上海通志馆藏)》 介绍	(378)
二十、《上海续志编纂研究》提要	(378)
附：上海方志研究论文、文章表图	(381)
一、上海方志研究论文、文章简表	(381)
二、上海方志研究论文文章分类分析表图	(427)
三、上海方志研究论文文章分年数量分析表图	(428)
四、上海方志研究论文文章发表刊物分析表图	(429)
后记	(430)

第一章 上海方志理论研究述略

理论是从学术活动的实践中产生,反之用来指导具体的学术活动,上海地区的地方志理论研究也是如此。

根据张国淦著《中国古方志考》、朱士嘉的《中国地方志综录》及上海师范大学图书馆编《上海方志资料考录》所列书目,自汉代以来,记载有关今上海地区情况的各种图经、地记、总志、通志、府县乡镇志总计500种以上。宋元及以前今上海地区的方志传世较少。明代上海地区,即松江一带的棉织业发达,“岁贡上海者十六万有奇,土产之饶,海错之异,木绵文绦,衣被天下,可谓富矣。”(明弘治《上海县志·王鏊序》)清代开埠以后,远洋贸易更是雄踞东南,经济繁盛,导致文化的兴起。明清两代今存志书最多,经挖掘整理,约在250种左右。记有上海地区内容的早的志书一向被认为是东汉《越绝书》、吴顾启期《娄地记》、唐李吉甫《元和郡县图志》、唐陆广微《吴地记》、宋乐史《太平寰宇记》、宋朱长文《吴郡图经续记》、宋王存《元丰九域志》等。而南宋绍熙四年(1193年)编修的《云间志》是上海地区第一部独立内容、独立编纂的地方志。

与全国方志理论的发展大体相同,上海地区传统方志理论清乾嘉以前处于经验阶段,乾嘉后逐渐成熟,方志体例不断完善。就本次搜集的研究资料,上海地区散见在序文、凡例中的方志论说,最早的见于南宋《云间志》,谈方志的功能:“事君父,则可以备顾问。”次早的见于元至元《崇明州志·序》,谈的是“郡史”(方志)的功用。据资料分析,上海地区传统方志的论说主要包括方志的功能、方志性质源流、方志凡例条规、方志史料、门类纲目、志种评价、

编纂组织、方志评论等。除南宋绍熙四年《云间志·序》、元至元《崇明州志·序》外,明正统《崇明州改县志·张庆序》、成化《云间通志·白行中序》、万历《重修嘉定县志·时偕行序》、嘉靖《上海县志·徐阶序》、嘉靖《上海县志·郑洛书序》、清顺治《崇明县志·序》、康熙《崇明县志·朱衣点序》、乾隆《娄县志·闵鹾元序》、乾隆《奉贤县志·李治灏序》、乾隆《嘉定县志·汪滌序》、乾隆《宝山县志·赵酉序》、嘉庆《松江府志·陈桂生序》、嘉庆《石冈、广福合志·萧记笙序》、咸丰《紫隄村志·凡例》、道光《川沙抚民厅志·何士祁序》、光绪《重修青浦县志·方锜序·汪祖绶序》、光绪《川沙厅志·刘瑞芬序》、光绪《重修华亭县志·方锜序》、光绪《金山县志·崔廷镛序》、光绪《嘉定县志·许应镡序》、光绪《续修娄县志·赵佑宸叙》、民国《嘉定县续志·陈传德序》、民国《川沙县志·陆炳懿序》、民国《宝山县续志·冯成序》等,都阐发了志书功能的论说。

全国名志东晋常璩的《华阳国志·序》认为修志的目的是“达道义,章法式,通古今,表功勋,旌贤能”。唐李吉甫在《元和郡县图志·序》中说,志书可以“佐明王扼天下之吭,制群生之命,收地保势胜之利,示形束壤制之端”。元《大元一统志》明确编纂目的是“垂之万世,知祖宗创业艰难;播之臣庶,知生长一统之世”,使臣民“各尽其职”、“各尽其力”,达到“上下相维,以持一统”。上海地区的传统方志序文,不少就“资治、存史、教化”方面进行了论述,如白行中在明成化《云间通志·序》中说:“编成大明一统志,而皇上特颁行之。则凡守土之臣不待身履其地,而古今风土之迹可一览而概得于中。”陈桂生在清嘉庆《松江府志·序》中说:“今守之志松也,立礼严,稽事核,而于一厅七县,风俗之奢俭,民生之利病尤详。上足以备内外史之采择,下足以为长民者之所考镜。”方志的功能是地方行政官员最为重视之事,上海地区传统方志中,不少郡守、县丞、知县、州牧都谈到了这一点,他们很重视为志书作

序,以陈述自己的观点。比如,明代万历年间太子少保陆树声曾为万历《上海县志》作序。清代乾隆年间,工部右侍郎吴省钦为《南汇县志》作序。苏松太兵备道应宝时在同治《上海县志》作序。光绪年间,两江总督曾国荃为光绪《松江府志》作序,两江总督沈葆楨为光绪《华亭志》、《娄县续志》、《川沙厅志》作序。苏松太道刘瑞芬也是作序较多的,他曾为光绪《重修青浦县志》、《重修奉贤县志》、《重修华亭县志》、《川沙厅志》作序。民国年间上海地方官员也重视修志的社会功能。民国20年(1931年)上海市国民政府宣布上海市通志馆筹备会成立,市长张群就修志的目的作用等作了长篇讲话。

方志的性质、源流是历代方志学者争论较多的问题。清代乾嘉时,受“文字狱”等因素的影响,许多学问家转向经学考据,参与方志的编纂实践,使方志的论说研究上升到一个新的层面,从经验而转向理性。乾嘉时,上海地区作为学者参加修志,并有理论建树的是钱大昕、钱大昭、陆锡熊,尤其钱大昕,形成了较系统的方志理论。陆锡熊乾隆间上海人,曾与纪昀同纂《四库全书总目》,总纂《娄县志》。他认为“史以继往,志以开来”,方志要有裨实用,主张方志“稍仿史体”、“志源于史,法贵谨严”、反对“矜夸”、“失实”,主张“务从简括,期于文约事核……,刊削繁芜,易资省览”(见《中国地方志辞典》黄山书社出版)。此外,被梁启超称为“方志之祖”、“方志之圣”的古方志学体系的创始者,乾嘉时的会稽(今绍兴市)人章学诚,同时及其后的方志家、阳湖(今属常州市)人孙星衍、洪亮吉、李兆洛,平湖人陆陇其,江阴人缪荃孙都是上海周围地区人氏,其方志观点对上海地区的修志有很大的影响。章学诚对方志的起源、性质、体例、资料、修志机构、编者素质等均有论述。与章学诚同时代的经学大师、方志理论家戴震认为方志属輿地范畴,而章学诚与之论争,认为“志为史体”,“志乃一方之全史”。在方志体例上提出“三书”、“四体”,在修志者的素质方面提出“三

长”,修志机构提出“州县立志科”。其时,上海地区的一些志书不同程度地接受了这些观点,并在编纂中应用,比如嘉庆《上海县志》就是其中的一部。民国《青浦县志·凡例》直接说:“昔前贤如章氏学诚、孙氏星衍皆曾言之。”乾嘉以后,上海地区旧志序文、凡例中常出现章学诚的观点。

上海地区旧方志中散见方志性质、源流论说的有明正德《松江府志·序》、清康熙《松江府志·孙丕承序》、乾隆《娄县志·谢墉序》、乾隆《南汇县志·吴省钦序》、《同治上海县志·叙录》、光绪《重修青浦县志·汪祖绶序》等。如谈方志源流,清康熙《松江府志·孙丕承序》认为:周礼小史与外史掌邦国四方之志。乾隆《娄县志·谢墉序》认为:“古之方志自《越绝书》始。”关于方志的性质,如乾隆《南汇县志·吴省钦序》:“志之为言识也。”对方志凡例、条规的论说,其观点散见在明弘治《上海县志·钱福序》、嘉靖《上海县志·徐阶序》、清乾隆《娄县志·凡例》、《嘉定县志·程国栋序》、嘉庆《松江府志·凡例·罗麟祥序·宋如林序》、道光《川沙抚民厅志·何士祁序》、光绪《重修奉贤县志·刘瑞芬序》、《金山县志·凡例》、《重修华亭县志·刘瑞芬序》、《嘉定县志·许应镠序·凡例》、《青浦县志·熊其英序》、《重修青浦县志·刘瑞芬序》、民国《南翔镇志·凡例》、《崇明县志·凡例·曹炳麟序》等旧方志的序言、凡例中。如明弘治《上海县志·钱福序》认为志书必须“留而不遗,备而不泛,兼收并蓄,而无所混淆”。

史料是修志者尤为重视的问题。对其重要性,对于资料的翔实与存史的关系等等,明正德《松江府志·顾清序》、崇祯《松江府志·陈继儒序》、民国《宝山县新志备稿·吴葭序》有论述。关于门类设置与编排的合理性,明弘治《上海县志·王鏊序》、万历《重修嘉定县志·凡例》、清乾隆《金山县志·序三》、嘉庆《上海县志·陈文述序》、同治《上海县志·叙录》、《重修华亭县志·沈葆楨序》、光绪《宝山县志·吴康寿序》、民国《宝山县续志·冯成序》、

《金山艺文志·例言》中均有论及。明正德《松江府志·顾清序》指出：“史不为天下万世而私于一人是之谓曲笔。”明正德《松江府志·顾清序》、清康熙《嘉定县续志·序》、乾隆《嘉定县志·程国栋序》、光绪《重修华亭县志·方锜序》、民国《宝山县再续志编纂记略》、《青浦县续志·凡例》、《真如里志·张承先序》、《南翔镇志·凡例》对续志和乡里小志的志种特点、编纂方法进行了研述。光绪《松江府续志·凡例》认为续志续前志而作也，随社会的变迁，续志的纲目要随之调整。清乾隆《嘉定县志·顾栋高序》、光绪《嘉定县志·许应镠序》还对当时方志存在的弊病进行了批评，包括考核失真、体例未当、叙次无法等等。

传统方志理论中，上海地区成理论系统研究的应为清乾嘉时期嘉定钱大昕，他以其精深的经学思想对方志理论进行思考，并参加了修志实践。他的研究包括方志性质、功能、体裁、事物是非以及人物立传等各方面。他认为“地方志为一方之微信”、“志无论大小皆道之所在”、“纂辑撰著随其事之宜”、“据实直书是非自见”、“方志立传有褒无贬但不能以黑为白”等等。当今方志界一般认为，志为“史地两性”说的形成是在民国年间，实际上在章学诚的志属信史派与戴震的志乃舆地派论争之时，钱大昕折合两家之说，认为地方志“乃一方之微信”，既非地理专门，亦非历史专门，而是二者兼而有之。

民国年间因为战乱，上海地区方志编纂的数量不及清代，但也编纂了一批县志和乡里小志，尤其开编了《上海通志》（拟订25编，完成初稿11编，终未编竣）。这一时期方志理论研究主要是把西方先进的科学，如测绘学、统计学、目录学、新兴产业的知识运用到修志中，增加了社会调查，并调整了封建时代方志的一些类目，如议会、团体、教育、实业、警察、交通这些新类目进入了方志中（见民国《宝山县续志·冯成序》）。尤其是在方志编纂组织方面，上海通志馆从机构设置、编纂人员的素质要求、征集资料、方志和年

鉴结合等等方面,为现代的方志编纂管理提供了新的创建。通志馆馆长柳亚子先生在方志中采用公元纪年和白话文。这些在胡道静先生的回忆文章和袁燮铭的研究文章中有详细介绍(见《上海志鉴》2003年第2期)。黄炎培主纂的民国26年《川沙县志》是一部在当时用创新思想编纂的志书,在该志中,黄正式创立“大事年表”,并说“大事年表为他志所罕见。然欲究时代之变迁,治述之趋向,则非可忽也”。“编方志必先立大事表,余主此甚坚。史之为用,明因果而已。一般方志偏于横剖,而缺于纵贯,则因果之效不彰,必将若干年间事料串列焉,其同时者并列焉,以玩其彼此先后之消息。”他主张方志要横排纵贯,统合古今;修志应突破旧志框框,革故鼎新,除采用大事年表外,还用概述,以补横剖之不足和便于读者阅读。他还强调志书材料要翔实可靠,应充分利用档案和文献材料;叙事宜简洁流畅,繁简适当;注意经济内容和人民生活的记载(见《中国地方志辞典》黄山书社出版)。黄炎培先生创建并实践运用的“大事年表”和“概述”,丰富了我国传统方志的体例、体裁,使方志内容增加了有机联系,进一步地系统化、整体化。民国年间的方志编纂和方志理论研究,本书虽将其列入传统方志、方志理论的范畴,实际上从形式而言,民国年间的方志编纂和方志理论研究正是传统方志发展为社会主义新方志的桥梁,其方志理论同样具有重要作用。梁启超在《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中对民国方志进行评述,全国而言,重要的方志学专著有李泰棻的《方志学》、傅振伦的《中国方志学通论》、黎锦熙的《方志今议》等。民国时期上海地区的方志理论研究虽无专著,但黄炎培和柳亚子先生新的方志编纂思想在《上海通志稿》和民国《川沙县志》编纂中的具体实践是当时那个阶段我国方志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对后世产生重要影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6年中国十二年科学规划中提出编写地方志。1958年有些省市着手进行,但大都“一哄而起,一哄

而散”，未作踏实的研究工作，所成志书质量不高。上海地区川沙、青浦等郊县也修了志，其结果与全国情况大体相同。

1980年，胡乔木同志在中国史学会代表大会上，强调编写地方史志的重要意义。会议期间，十六省市代表为此开会讨论编写地方史志问题，倡议成立中国地方史志研究会。同年10月，中国地方史研究会筹备会在天津举行，会议讨论了省志、县志编纂情况，上海、四川、湖南、湖北、天津等省市代表就省志、县志各自提出编纂草案或意见。上海图书馆顾廷龙、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所与上海史研究会（筹）唐振常、邬烈勋与会。1981年1月29日，上海史研究会（筹）、上海市文物保管委员会和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所联合召开上海十县兴修新志座谈会。上海图书馆、上海博物馆、复旦大学、华东师范大学，以及10个郊县的有关同志50余人参加。当时，上海农委稍前已开过上海农业史座谈会，崇明县已成立纂修县志的办公室。会议认为，修志是一件艰巨复杂的工作，请市委和农业办公室予以支持，应从市到县成立修志办公室。有的学者认为，方志应是集合各项专史而编成的地方通史性的资料长编。有的学者认为，应该在搞好县志的同时搞好上海通志或上海总志。有的学者说：要修上海县志，也要修上海市志，以反映上海市、县的全貌。同年5月5日，上海史志研究会成立，中共上海市委宣传部副部长陈其五、洪泽，上海市社联常务副主席罗竹风出席。会上，陈其五、洪泽谈到修志工作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文明教育的作用。洪泽针对1958年不顾客观情况，冒进急性的修志教训，对今后上海史志研究提出“量力而行，雷打不散”的希望。市农委副主任万景亮、大百科全书出版社上海分社社长陈虞孙、复旦大学副校长蔡尚思等与会发言。7月，《上海史研究通讯》刊发《上海市〈崇明县志〉类目》初稿，修志的时间断限拟从民国初年开始至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篇目包括舆地、政治、经济、武备、科教文卫、人物、杂类七编；除舆地、杂类外，其余五编均分解放前、解放后两部

分,然后再下分章节。这是上海地区第一部社会主义新方志篇目的研究构想。

与此同时,1981年7月25日至8月1日,中国地方史志协会成立大会暨首届地方史志学术讨论会在山西太原召开,大会分组讨论史与志的关系,关于新省志、新市志、新县志编纂方案的建议(草案)和关于旧方志整理研究的计划(草案)。会议明确了地方史志的重大意义、基本原则和方针、任务。会议认为,编修新型方志工作,牵涉到各行各业、各条战线,必须充分发动群众、集思广益。地方志书绝不是个别系统和少数人士所能承担的,必须广泛发动群众,组织分工协作。建议各省市代表回去后向当地党委、政府汇报,加强对本地地方史志工作的领导。

根据太原会议的精神,1982年8月12~13日,上海在奉贤南桥召开上海郊县编志工作第一次协作会议。这种会议后来成为上海郊县主要的方志业务交流学术讨论的组织形式。会议由上海市农委和上海史志研究会联合召开,当时,已有崇明、上海、奉贤、嘉定、松江、青浦、川沙、宝山、南汇九县成立了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及办公室。自此,郊县修志工作不同程度地开展起来。1983年复旦大学历史系开办方志学专业进修班,招收上海郊县和华东其他省市的修志工作者,普及传统方志学知识,为修志培养人才。

为了组织启动修志,方志理论问题当时主要由史学界专家学者阐述。其时起重要作用的是上海社科院和复旦大学的专家教授谭其骧、唐振常、吴贵芳、邹逸麟、胡道静、黄苇等。内容包括史与志的关系、编纂组织、传统方志的体例等等。出于史学界惯常的观点和主流学科对方志的认识,他们把地方志作为历史学科的附属,作为地方史编写前收集资料的手段之一。1980年在中国地方志研究会筹备会上,梁寒冰(后来的会长)就说过:地方史研究一定要占有资料,所以不要忙于写地方史。我们首先要抓编志的工作,这将为现代化建设事业提供可靠的资料,为后人编志修史提供

真实有用的资料。可见这是当时史学界对修志的观点,这一点也必然影响上海的史学界,并由此指导初期上海的修志工作。当时,上海地区没有专门的方志理论和工作刊物,主要是上海史志研究会与上海社科院合办的《上海史研究通讯》,另外全国性的刊物有《中国地方志通讯》。20世纪80年代初期,刊物主要发表的是史学专家、地学专家介绍传统方志知识的文章,如1980年上海社科院历史所譙枢铭的《上海地区方志述略》,这篇文章后来成为上海介绍传统方志的底本和模式。同年,卢汉超、郑祖安的文章《上海通志馆和上海文献委员会始末》一文,介绍了民国年间的修志活动。1983年,复旦大学教授黄苇的《方志论集》由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其中《地记与图经考述》一文,提出方志演变的四段论,即秦汉发端,魏晋隋唐雏形,北宋过渡,南宋定型,元代稳定发展。比张国淦的至赵宋而“体例始备”说更具体。同年,顾炳权的《黄炎培与〈川沙县志〉》一文介绍上海川沙民国年间的修志。其间,还有文章介绍《大德〈松江郡志〉》的。这些都属于修志之初,对传统方志的介绍,属方志知识的普及。另外,是学者研究史志关联与区别的文章,以及建置沿革、人物的文章,如1981年谭其骧教授的文章《史志有别》、《地方史志不可偏废》,黄苇《关于〈上海史〉与地方志问题》,陈光贻《关于编纂上海通史、上海通志的建议》,邬烈勋的《论新地方志中人物立传的地位与作用》等。随着修志深入,修志工作者也通过修志实践的经验总结,发表新志编纂的经验性文章,如1981年《上海郊区十县修志座谈会纪要》主要谈修志的组织,同年的《上海市〈崇明县志〉类目初稿》及1984年姚金祥的《县志篇目研究》谈县志的篇目设计。此外,还有文章谈搜集资料,大事记、地理、人物、风俗分志的编写。分志研究既有专家学者,如陈正书、邬烈勋、章采烈关于人物的研究,葛剑雄关于地理分志研究,另外也有修志实践者松江的欧粤对风俗志的研究,具有一定的深度。1986年,黄苇主编的《中国地方志辞典》(上海、安徽等省市方志工

作者合作编写)由黄山书社出版,这是我国第一部方志专业辞典。1987年,上海图书馆陈光贻著《稀见地方志提要》15卷由齐鲁书社出版,多为上海图书馆所藏之书。同年上海师范大学图书馆编订的《上海方志资料考录》由上海书店出版。1988年,举办地方志高级讲习班,由谭其骧、胡道静、黄苇等专家讲课。总之,这一时期的研究,正如以上所说,由于编纂者实践不深,史志专家又不可能完全深入编纂实际,加之没有修志专门的刊物,因之文章的数量较少,大多为传统方志知识的普及,少量的是新志实践文章。但第一轮社会主义新方志启动初,高校、研究所的专家学者的方志知识普及,起到了重要的启蒙作用。其后,还有少数专家坚持关心第一轮社会主义新方志的编纂,并从中吸取营养进行研究,其代表是黄苇教授。据本次征(搜)文统计,1980~1987年共发表文章38篇,占1980~2005年总文章897篇的4.24%。8年中,1983年发11篇,为年度发表最多年份,是因为这年召开了上海郊区十县修志座谈会。在撰写不多的文章同时,修志之初,部分郊县还编写了非公开出版的培训教材,如1982年1月,由嘉定县志办编写的《编史修志业务学习教材(一)》,全书收集“要重视地方志的编写”、“略谈县志的编写问题”等15篇文章,计10余万字。对当时的修志启蒙起到了较好作用。20世纪80年代中期开始,修志实践者的研究文章在数量上已逐渐超过史学专家,占据了方志论坛的主体地位,说明了“实践出真知”的道理。

1983年4月,全国性的地方志指导组织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在北京正式成立,地方志工作指导从组织上与地方史志学会脱离,这是地方志编纂涉及党、政、军、文化、社会诸多部门、行业方面的特点决定的,由单纯以历史研究为宗旨的史学研究的社团难以承担组织协调任务。1986年12月,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组长曾三在全国地方志第一次工作会议上作《为编纂社会主义时代新方志而开拓前进》的报告,指出社会主义新方志指导思想的问题。在社

会主义时期新方志的科学性和时代性(或现代性)的问题。在这次会议的闭幕会上,胡乔木作了《关于新方志的体裁和科学性问题》的讲话。1987年5月26日,在全国修志形势的推动下,在上海地方志事业发展的的大好形势下,上海市成立了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及其常设办事机构上海市地方志办公室,全面领导全市的修志工作。成立大会上,时任上海市市长的江泽民同志作了重要讲话,讲话内容包括社会主义新方志编纂的指导思想、社会主义新方志在上海建设发展中的功能作用、各级领导要重视地方志工作等等。2002年,在这篇讲话15周年之际,经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办公室请示中共中央有关部门后,由《中国地方志》杂志在当年第5期上公开发表,这是指导全国地方志工作的重要文献。1987年7月,普陀区地方志办公室成立,预示上海市中心城区区志的编纂开始,为此,进一步拓展了上海新方志理论研究的领域。同年11月,上海市第一次县志工作会议在崇明举行,着重研究如何编纂郊县志,新成立的市地方志办公室开展修志的业务指导工作。同年,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副组长梁寒冰在《学习乔木同志讲话,提高志书的科学质量》一文谈了新修地方志的目的和作用,新方志的时代性,新方志的体裁体例,新方志的科学要求,新方志的份量,新方志的政治质量等问题。这些讲话,开阔了包括上海在内的方志工作者的思路。1988年以前,方志界具体遵循的是《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决议》,对建国以来的失误,包括1958年“大跃进”运动,尤其是“文化大革命”的记述,坚持的是“宜粗不宜细”的原则。1988年3月,根据中共十三大提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第八次会议纪要,要求各级各类志书贯彻中共十三大精神,解放思想,并认识解放思想的实质就是“实事求是”,要清理自己思想上长期形成的“左”的影响,和一些附加于社会主义的不科学的旧观点的影响。同年4月召开的全国地方志工作会议,贯彻中指组第八次会议精神,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为武

器,更新观念,认清国情,以实事求是的态度记述历史,从根本上保证志书质量。这一时期,包括上海在内,方志界对指导思想和志书政治部类研究较多,尤其对“文化大革命”等失误的记述,不少文章主张实事求是地予以独立全面展开记述。1989年春夏之交的政治风波发生后,根据当时的政治大局,客观上自然而然地对系统展开地记述建国后的失误趋于慎重。由于“六四”以后,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提出加强国情教育,同年8月,全国城市志指导会议侧重强调:新的地方志是对广大人民,特别是对青年一代进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教育,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社会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的材料。1990年上海市地方志工作会议工作报告中强调:学习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1989年以来,邓小平同志和江泽民同志提出全党要改变前几年在执行“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中一手硬、一手软的失衡情况,要求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国情教育。这些对“文化大革命”和建国后的失误的记述是有重要影响的。1991~1992年,在全国方志界发生了对“文化大革命”记述的争论,上海方志界也发表了一些文章。陆慕祥在《记述“文化大革命”的形式和效果》一文归纳了市郊10县志书的四种记述模式,是一篇很有代表性的文章。

1989年,上海郊县的修志工作进入完成期,《奉贤县志》、《崇明县志》出版,《青浦县志》开机印刷,金山、川沙、松江、南汇的县志即将定稿,上海、嘉定、宝山的县志评审。另一方面中心城区的区志,普陀、黄浦、南市、卢湾、杨浦、徐汇、闵行、静安、吴淞区志也已开始组织编纂。上海社会主义新方志编纂进入繁盛期。1988年,市地方志办公室创办了专门服务于全市修志工作的内部刊物《上海修志向导》,主要发表方志理论研究和修志经验介绍的文章和论文,指导全市修志工作。有了自己的理论刊物和理论队伍,郊县修志又有一定的经验形成,并有所理论化。从1989年开始,每年发表的文章在50~60篇。尤其是1992年,是上海市方志理论